

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桑德环境

公告编号：2014-74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14年8月13日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本次监事会议于2014年8月19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等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

监事会关于2014年半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内容、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报告真实、完整、准确、全面地反映了公司201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参股公司湖南桑顿新能源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过审核后认为：公司本次与桑德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对湖南桑顿新能源有限公司进行增资事项，系双方各自以自有资金现金方式出资以实施新能源相关业务经营，本项交易遵循了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审议程序合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公司需要，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交易定价原则符合市场化原则和公允性原则；本次对外投资项目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不影响公司的资产完整性和业务独立性，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一日